

证券代码：831730

证券简称：亚诺生物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石家庄沃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沃泰生物”）50.98%的股权转让给岳进先生。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520.00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石家庄沃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00%的股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四十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

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四）公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38,305,258.38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471,425,845.32 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沃泰生物未经审计的报表资产总额为 1,611,248.41 元，净资产为 -13,030,080.39 元，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25%，净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2.76%，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岳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岳进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50 号 1 栋 702 号

关联关系：岳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石家庄沃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石家庄高新区昆仑大街 55 号 A 座 4 楼 40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成立日期：2013 年 05 月 03 日

（2）注册资本：1020.0000 万人民币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0681006061

（4）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医药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预包装食品的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医药中间体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沃泰生物 50.98%的股权转让给岳进先生，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520.00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沃泰生物 0.00%的股权。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沃泰生物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沃泰生物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51,478.94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13,190,065.25 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沃泰生物未经审计的报表资产总额为 1,611,248.41 元，净资产为 -13,030,080.39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520.00 万元，是公司 2017 年 1 月以现金方式认缴的沃泰生物新增注册资本，投资总额 520.00 万元，全部作为新增注册资本。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转让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岳进

丙方（目标公司）：石家庄沃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 1 条 股权转让标的

1.1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丙方 50.98%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等股权。

第2条 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20 万元。

2.2 本合同项下的股权转让款全部采用现金方式支付，共分两期：

2.2.1 自本合同经各方签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100 万元。

2.2.2 乙方支付第一笔转让款后，各方应于转让款到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第 3 条、第 4 条的约定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2.2.3 在 2.2.2 条约定的事项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20 万元。

第3条 股权交割

3.1 在本合同第2条约定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项到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各方应共同协作积极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股权交割有关事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转让后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公司主要业

务更快更好发展，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6 日